

<<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注 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注解（总则附则卷）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3689017

10位ISBN编号：7503689013

出版时间：2009-1

出版时间：法律出版社

作者：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注解》编写组 编

页数：32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前言

2003年12月，中共中央颁布了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。

《条例》是在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试行条例》）基础上修订而成的。1997年2月中共中央颁布的《试行条例》，对于维护党的章程、严肃党的纪律、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试行近七年来，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，《条例》也必须不断调整、充实、完善，进行制度创新，做到与时俱进。

《条例》的颁布实施，是加强党的建设的一个重要举措，对于严肃党的纪律，纯洁党的组织，保障党员民主权利，教育党员遵纪守法，维护党的团结统一，保证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贯彻执行，推动反腐倡廉工作的深入开展，具有重要的意义。

《条例》是我们党内一部十分重要的法规，是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维护党的纪律，保障党员合法权利的一部重要法规，是规定哪些行为是违犯党的纪律的，以及对于违犯党的纪律的行为应当怎样处理的重要法规，是保证党的肌体健康、保持党的纯洁性的有力武器。

广大党员和各级党组织，都必须认真学习《条例》，广泛宣传、严格遵守、认真执行，以增强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纪律观念，自觉做到遵守党的纪律不动摇，执行党的纪律不走样。

当前，贯彻执行《条例》是各级党组织，特别是纪检监察机关的一项重要任务。

为进一步宣传《条例》，加强和深化对《条例》的理解，推动《条例》的进一步贯彻执行，我们结合工作实践，吸收有关党纪和司法理论研究的成果，编写了《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）注解释义》丛书。

内容概要

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是我们党一部十分重要的党内法规，是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维护党的纪律、保障党员合法权利的一部重要法规，是规定哪些行为是违反党的纪律，以及对于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应当怎样处理的重要法规，是保证党的肌体健康、保持党的纯洁性的有力武器。

本书是对《条例》的全面注解与释义。

在具体条款下，分为【党纪政纪】，【法律法规】和【释义及疑难解答】几个部分。

【党纪政纪】和【法律法规】部分，对《条例》相关条款，用有关党纪政纪法规，党纪政纪解释答复，以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、立法解释，司法解释等进行注释，帮助同志们全面了解与该条款有关的党纪、政纪和国家法律规定，以正确、全面理解该条款的法律渊源和立法原意，具有较强的资料性。

【释义及疑难解答】部分，对《条例》有关条款的规定，参考现有资料，结合工作实际，从概念、构成要件等方面进行了解释，并结合实践中容易遇到的问题，通过纪检监察机关和司法机关实际处理的案例进行了深入分析，有利于深刻理解《条例》的规定，具有较强的理论性和实用性。

书籍目录

总则部分 第一章 指导思想、原则和适用范围 第一条 第二条 第三条 第四条 第五条 第六条
第七条 第八条 第二章 违纪与纪律处分 第九条 第十条 第十一条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第十四
条 第十五条 第十六条 第十七条 第三章 纪律处分运用规则 第十八条 第十九条 第二十条 第
二十一条 第二十二條 第二十三條 第二十四條 第二十五條 第二十六條 第二十七條 第二十八
条 第二十九條 第四章 对违法犯罪党员的纪律处分 第三十条 第三十一条 第三十二条 第三十三
条 第三十四條 第五章 其他规定 第三十五條 第三十六條 第三十七條 第三十八條 第三十九條
第四十條 第四十一條 第四十二條 第四十三條 第四十四條附则部分附录

章节摘录

一、“一错与数错的问题”的基本内容 在刑法理论中，上述问题被称为罪数问题，也可称为一罪与数罪的问题，即行为人的行为是构成一罪，还是成立数罪的问题。借鉴刑法理论，在党纪处分领域，我们姑且称之为“一错与数错的问题”。

一错与数错问题，可以分为实质的一错、法定的一错和处断的一错三种基本形式。具体为：1.所谓实质的一错，是指行为人本质上只实施了一个违纪行为，应当认定一个违纪错误的情况。

其中包括继续犯、竞合犯和结果加重犯。

继续犯是指行为从实行到终止前，处于持续的状态。

如盗窃他人财物后，非法占有他人财物的状态一直在持续。

由于其属于在同一主观故意支配下，侵害同一的客体，无论行为持续时间长短均应当以一错论处。

结果加重犯，是指一个违纪行为，由于发生了严重的结果而加重处理的情况，如抢劫致人死亡的，就属于结果加重犯。

关于竞合犯，又可分为从一重处分（想象竞合）和法规竞合，我们将在下文具体讨论。

2.所谓法定的一错，就是法规明文规定，将数个原本各自独立的违纪行为，只按照一个违纪错误处理的情况。

3.处断的一错，是指行为人实施数个行为，触犯数个法规，但在处理时只按照一个错误处理的情况。

其中包括连续犯、吸收犯和牵连犯等。

所谓连续犯，是指基于同种违纪故意，连续实施性质相同的违纪行为的情况。

如行为人连续多次实施诈骗、抢劫等行为，我国刑法第153条即规定，连续走私，仍按一个走私罪处理，而不是认定数个走私罪并罚。

关于吸收犯和牵连犯，我们将在下文具体分析，这里需要注意的是，虽然理论上牵连犯问题归属“处断的一错”，但在牵连犯的处理中，也经常存在数错并罚的问题。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 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